

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田景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田景岩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其简历附后。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一旦选任，田景岩先生的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2017年修订)》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热线电话及邮箱，就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5日

附件：

田景岩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年5月生，中专学历。1981年9月至2004年4月，任北京市塑料三厂技术开发科科长、厂长办公室主任。2004年4月至今，任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人造革合成革专业委员会常务副秘书长。2010年4月至2015年8月，任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4月至今，任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8月至今，任昆山协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6月至今，任浙江深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7月至2018年6月，任安徽天大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6月至2018年8月，任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田景岩先生在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非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且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